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
漳浦县教育局
漳浦县财政局

关于调整漳浦县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标准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征集开始日期：2026-2-13 征集截止日期：2026-2-23

根据《福建省定价目录》（闽政〔2022〕14号），经县教育局、财政局、发展和改革局研究讨论，拟将公办普通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标准由220元/生·月调整为200元/生·月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

一、征集内容：根据浦发改价〔2024〕6号文件规定，目前我县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标准为：

幼儿园分类	保育教育费标准(元/生·月)
省级示范园	460
市级示范园	360
县级示范园	230
普通幼儿园	220

结合漳州市各县区收费标准（大部分为200元/生·月），经研究讨论，拟将公办普通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标准由220元/生·月调整为200元/生·月，调整后标准为：

幼儿园分类	保育教育费标准(元/生·月)
省级示范园	460
市级示范园	360
县级示范园	230
普通幼儿园	200

二、征集时间：2026年2月13日至2月23日

三、征集方式：1.来访请至：漳浦县绥安镇青年路19号；

2.联系电话：0596-3221035、0596-3103556、0596-3220650；

3.电子邮箱：zpjgzhglg@163.com。

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，谢谢！

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　　漳浦县财政局　　漳浦县教育局

2026年2月12日